

成交通知书

洛阳振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宜阳县拥军路部分人行道改造及通讯入地管道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你单位于2024年1月5日提交的响应文件，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经磋商小组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交易项目的供应商，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宜阳县拥军路部分人行道改造及通讯入地管道工程
项目编号	2023-12-34
成交价格	¥：1222800.00 元 大写：壹佰贰拾贰万贰仟捌佰元整
成交范围	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质量等级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工期	20 日历天
项目经理及证书编号	王鹏飞、豫 1412023202308137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 个工作日内到宜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采 购 人：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2024 年 1 月 5 日

拥抱经济新常态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宜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洛阳振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宜
阳县拥军路部分人行道改造及通讯入地管道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
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宜阳县拥军路部分人行道改造及通讯入地管道工程。
2. 工程地点：洛阳市宜阳县拥军路。
3. 项目编号：2023-12-34。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拆除及恢复透水砖人行道、通讯管道、恢复路缘石
及树池砌筑等。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
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月7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
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贰万贰仟捌佰元整（¥1222800元）。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鹏飞 证号：豫 1412023202308137。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

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意见）；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 月 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宜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议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

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
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0379-68828065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阳县红旗东路支行

账 号：961006010096410063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无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按进度拨付工程款：开工后 7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30% 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付至合同价的 80%，待竣工结算结束后，付至结算价的 98%；质保期结束后一次性付完。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无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无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无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无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7 天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7 天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完成审批后 7 天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无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

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